(上接B219版)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期内,所处轨道交通行业面临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的宏观环境。受行业周期性变化影响,行业整体内需不足、地方债务管控政策趋严,导致城轨项目建设工期后延,公司城市轨道交通振动与噪声控制业务收入确认压力增大,叠加产品毛利率下降等因素,全年业绩同比有较大下滑。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收入27,473.9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0.3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7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271.42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11,953.13万元、毛利率下降8.68个百分点、管理费用增加1,629.85万元、资产和信用减值损失增加670.85万元及对参股公司本年投资亏损584.10万元所致。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4-034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九州一轨公司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0日
至2024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0	关于审议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

同时提请各位股东听取《2023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6、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85	九州一轨	2024/5/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前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九州一轨 625室
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九州一轨 625室
邮政编码:100071
联系人:林静
联系电话:010-83682662
(三)登记时间:2024年5月15日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04-30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审议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公告编号:2024-028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47,736,161.51元,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1,277,208.22元。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为保障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用行动实质回报股东,在兼顾公司资金及发展需求的基础上,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18日,公司总股本150,292,062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2,096,132股后的股本148,195,930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409,796.5元(含税),为当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80.16%,占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5.02%。
如在本议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4-027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宇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相关监事及高管列席。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并认可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时间、议案内容等事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3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高管层加大规范管理力度建章立制,在严峻的市场形势下,管理团队一起努力,在生产经营、质量管理、技术进步和市场拓展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实现了企业健康、稳步发展。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尽职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3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 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以格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 作态度,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发 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作用。
本报告尚需在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
经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结合公司2023年度业绩情况,发放公 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1)独立董事的薪酬:2023年度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人(含税)。2)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在公司担任经营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经营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薪酬: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人(含税),按年发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2)非独立董事薪酬: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向其另行发放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并回避表决。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管绩效考核结果及2024年度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情况,公司在经营净利、中标合同、ROE 指标、合规管理、科研技术、业务拓展和安全生产方面制定高管绩效考核指标。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
回避表决2票。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方案的议案》
根据《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薪酬管理办法》等文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资水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方案合理。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
回避表决2票。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根据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重大方面完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按照《内部审计合规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审计合规部对公司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经营运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在审计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行为。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该报告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九州一轨对《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相关的条款进行了修订,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监管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严格遵守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所募集的资金进行了专门的管理和使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没有发生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031)。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换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前期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进行了部分委员调整。该调整有利于更好地发挥董事会的作用,建立健全董事会内部结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更换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和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ESG报告的议案》
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中的披露要求“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要求,披露环境信息等社会责任情况”“上市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披露公司治理相关信息,定期分析公司治理状况,制定改进公司治理的计划和措施并认真落实”,同时也满足国资委《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参考指标体系》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州一轨: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将以“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为目标,持续优化主营业务结构,积极培育新的业务成长曲线,升强化市值管理要求,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是基于相关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调整,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能够更加充分地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公告编号:2024-032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栾奇女士被任命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栾奇女士将为公司战略委员会提供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助力公司实现长期战略目标。
2.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其他委员保持不变,继续履行其职责,为公司提供战略指导和决策支持。
此次调整有助于优化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人员结构,提高决策效率和质量,确保公司在面临市场变化和竞争挑战时能够做出明智的战略选择。同时,这也体现了公司对董事会成员的重视和信任,相信在新的委员加入后,战略委员会将更好地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支持。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 日
附件:

栾奇女士简历

栾奇,女,汉族,1984年6月生人,200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北京交通大学硕士,助理研究员。
2006年7月参加工作,曾就职于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现任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城市安全与环境科学研究所资产管理部副主任。
栾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栾奇女士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无大额到期未清偿的个人债务,未担任过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厂长、经理;未担任过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法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公告编号:2024-031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现将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一轨”或“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02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全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757.3016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47元,共计募集资金65,640.06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098.0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0,541.9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20.1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58,121.8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6-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8,121.8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6,876.03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1.2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876.0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31.2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1,477.1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2,491.64
差异[注]		G=E-F	8,985.47

[注]:差异原因:
1.本期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发行费中的14.53万元印花税;
2.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奚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2023年1月1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320188000087764	2,744,841.6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11050136360000000537	2,626,179.04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10263000001360872	1,133,429.87	募集资金专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奚店支行	20000011505360011091110	22.9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6968910305	572.5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	0200048819200164233	11,371.79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32320063000010870	236,97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11050236360000000074*1	48,79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注]	10263000001373269	33,64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 计		324,916,417.84	

[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账户10263000001373269为购买七天通知存款日动生成,该账户余额为0后会自动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7,588,479.29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9,135,986.82元,分别于2023年3月6日、2023年3月7日完成置换。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6-11号)。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9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6,353.76万元,未使用2,646.24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及日常生产经营,同时保证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流动性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保本的定向银行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1年,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额度内的现金管理事项,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七天通知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1,840.00万元。2023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是否已赎回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奚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3-31	2.00%	是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奚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5-5	2.00%	是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奚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6-6	2.00%	是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奚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	通知存款	2023-03-16	2023-07-13	2.00%	是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奚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887.5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08-14	2.00%	是
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3,697.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10%	否
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023-6-16	2.10%	是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023-9-22	2.10%	是
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023-12-21	2.10%	是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4,879.00	通知存款	2023-3-16		1.75%	否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4-14	1.75%	是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7-3	1.75%	是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10-18	1.75%	是
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4,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11-21	1.75%	是
1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364.00	通知存款	2023-3-21		2.00%	否
1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通知存款	2023-3-21	2023-7-4	2.00%	是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超